

檔 號： 114/02020607
保存年限： 5
電子簽核

收發文號： 1140014110
收發日期： 114年09月18日
創稿文號： 1141280295



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 函

機關地址：433台中市沙鹿區向上路七段127號
傳 真：(04)2665-5050
承 辦 人：黃嘉慧
聯絡電話：(04)2662-5111轉5304
電子郵件：：training@ktgh.com.tw

受 文 者： 弘光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4年09月17日
發文字號： (114)光醫教字第0011400929號
速 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主旨：有關本院115年語言治療實習學生甄試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實習條件：於依法立案之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內專科以上學校語言治療學系相關大四或研究生。
- 二、面試資料請於114年11月07日（五）前寄達。（以郵戳為憑，每校限三份，請務必先進行校內篩選三位學生直接參與面試及筆試，並統一彙整寄出備審資料，請勿分開寄送）。
 - （一）在校成績：須修習過所有必修專業課程，學科成績皆高於60分並請檢附課表證明、成績單需檢附含名次的成績表單。
 - （二）具歷年參與過的(志工)活動或在校社團參與紀錄。（可附可不附）。
 - （三）自傳(500字內)。
- 三、面試日期：114年11月17日（一）上午10點，於向上院區B棟14樓1406會議室，進行面試招募(包含口試及筆試)。
- 四、錄取通知：114年11月21日（五）於本院教學部網站公告『115年語言治療師實習』錄取名單(正取5名、備取5名)，並請於114年11月27日（四）前回覆正取者實習意願，未回覆者表示取消資格，若有名單取消及異動時，將於114年11月28日（五）公告備取後正取名單。